綦发改投〔2025〕1号

重庆市綦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綦江区共同片区保障性住房工程(一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意见

重庆咏城兴商贸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提请审批重庆市綦江区共同片区保障性住房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咏城兴文〔2024〕6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重庆同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经我委研究，原则同意重庆霞晖工程咨询公司编制的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审查如下：

1. 项目名称：綦江区共同片区保障性住房工程（一期）
2. 项目代码：2408-500110-04-01-918560

三、项目业主：重庆咏城兴商贸有限公司

四、建设地点：重庆市綦江区共同片区

五、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保障性住房建设和配套道路建设，保障性住房占地约80.88亩，总建筑面积110456.44㎡，其中居住面积78794.16㎡、社区服务用房（包括物管用房、公厕、消防控制室、垃圾收纳厢房、电梯及人防楼梯等）594.99㎡、配套商业3433.72㎡、公共服务中心1982.57㎡、地下车库25651㎡。配套实施室外综合管网工程、道路、居民活动场所工程；配套道路占地约16.85亩，长890m；其中纵一路长约712m，标准路幅宽12m，车道数为双向两车道。横一路长约178m，标准路幅宽16m，车道数为双向两车道。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48596.5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4590.9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1357.49万元，预备费1838.09 万元，建设期利息810.00万元。

 七、建设工期：24个月。

八、招标核准：招标范围为施工和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公告在指定媒介公开发布。与工程建设相关限额以下的服务及主要设备和材料采购的发包，按綦江府办发〔2021〕4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九、项目概算编制及评审、预算、决算审计等服务，单项合同估算价在国家规定的必须招标限额以下且在国家规定的必须招标范围之外的，按綦发改〔2021〕17号执行，经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后使用。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后，将投资概算报我委核定。

十、其他要求：本项目为大力实施以工代赈项目，根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贯彻落实在重点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工作方案重点任务分工的通知》（綦江府办〔2023〕4 号）等文件要求，在项目设计、施工等建设内容或环节中，严格落实在重点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的相关要求，积极采取以工代赈方式，组织当地群众参与务工，加强技能培训，并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重庆市綦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1月9日